

武汉体育学院继续教育学院文件

武体继字【2019】12号

武汉体育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在线开放课程实施方案（试行）

为贯彻落实《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(2010—2020年)》和《教育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应用与管理的意见》(教高[2015]3号)文件精神，紧紧围绕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，遵循教育教学规律，适应高等教育信息化需要，推进信息化环境下的教育教学模式和教学管理体制机制改革，促进在线开放课程建设，结合继续教育学院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在线开放课程主要定位于人才培养方案中适合在线上教学的课程，能够体现学校学科专业优势的课程、与体育特色相结合的各门专业课程以及思政类课程，应用旨在促进教育教学观念转变，创新教育教学模式，引领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改革，实现优质教育教学资源共享，提高资源使用效率，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能力，实现学生学习与考核的线上线下结合，增进学习效果，提升课程教学质量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。

二、实施原则

1、在线开放课程应紧紧围绕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，通过新的教学手段，主动适应网络化、个性化学习的发展需求，在一定程度上解决学生工作和学习的矛盾；

2、根据“先试先行，逐步推广”的原则，在学院本部函授站率先开设在线开放课程，取得预期教学效果后再逐步向校外函授站推广。

三、组织与实施

学院负责在线开放课程开设的总体规划，根据函授本科和专科教学的特点和要求，结合各专业年级的实际情况，组织在线开放课程的使用。在线开放课程是学院课程体系的组成部分，也是学院课程建设的重要内容和教学活动的重要补充。

四、教学模式

教学模式包括完全线上教学、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和智慧课堂等三种模式：

1、完全线上教学是在开课教师的指导下，由学生自主完成网络视频资源的学习、完成相关作业、测验和考试等教学过程的学习模式。在学习完全线上教学课程门数上，专科学生不超过 2 门，本科学生不超过 3 门；

2、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是在开课教师的指导下，学生除完成线上学习、作业、测验和考试等教学过程外，还需参加由开课教师或辅导教师开设的线下讨论课、辅导答疑课等教学环节的学习模式；

3、智慧课堂是以课堂互动教学为主，以网络视频教学、微课等在线课程教学为辅的教学模式。

五、成绩认定

1、学院在保证教学质量的前提下，对学生开展完全线上教学等学习方式的课程成绩认定；

2、完全在线课程学习成绩直接由学院教务办认定。线上线下混合课程成绩由在线学习成绩、见面课（研讨课）及结课考试成绩等部分组成，结课考试可以采用在线考试或线下考试的方式。各门课程综评成绩构成比例不尽相同，具体以平台教学计划为准；

3、完全线上课程成绩，由课程平台反馈给学院教学负责人登录成绩至教务系统。线上线下混合课程成绩和智慧课堂成绩参照正常授课模式，由任课教师登录成绩至教务系统。

本方案由继续教育学院负责解释。

